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VERSAL STAR (HOLDINGS) LIMITED

星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46)

更換核數師

本公佈乃由星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4)條作出。

核數師辭任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三日，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接獲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大華國際(香港)」)辭任本公司核數師的函件，即時生效。

由於本公司未能提供其索取的所有或絕大部分主要與(i)本集團於中國面臨的數宗訴訟；及(ii)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未完成事項」)相關的未完成資料及文件以供審核。大華國際(香港)已提請本公司管理層及審核委員會注意未完成事項。然而，截至遞交辭任函當日，本公司與大華國際(香港)仍未能就處理未完成事項所需的文件達成共識。因此，大華國際(香港)無法依循一個確切的時間表完成審核工作。

就未完成事項而言，本公司重申，其一直與大華國際(香港)緊密合作，提供所需的額外資料及文件，並與大華國際(香港)多次討論未完成事項的建議解決方案，以盡快完成審核工作。

由於本公司無法與大華國際(香港)就未完成事項、就完成審核的時間表及可能收取的額外費用達成共識，故董事會相信，外聘另一位核數師及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完成審核工作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股東」)的最佳利益。董事會已決議建議大華國際(香港)辭任本公司核數師。

大華國際(香港)在辭任函中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與更換本公司核數師有關的情況或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

就董事所深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與大華國際(香港)辭任有關的情況或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就大華國際(香港)過去向本公司提供的專業及優質服務致謝。

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亦宣佈，於聽取審核委員會之建議後，其已決議委任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審眾環」)為本公司新核數師，以填補因大華國際(香港)辭任而產生之臨時空缺。其任期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屆滿。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的中審眾環。

本公司將盡最大努力協助中審眾環完成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核程序，目前預期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底前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公告」)。

繼續停牌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買賣，並將維持停牌直至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公告刊發為止。

承董事會命
星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俐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俐女士；非執行董事張劍滔先生及呂慶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閻阿儒先生及公佩鉞先生。